

明清論叢

卷之五

A COLLECTION OF ESSAYS ON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主 编 朱誠如 王天有
主 办 故宫博物院 北京大学

第六輯



紫禁城出版社

明清論叢

召功題

A COLLECTION OF ESSAYS ON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主編 朱誠如 王天有
主辦 故宮博物院 北京大學

第六輯

紫禁城出版社

2005.7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清论丛 第6辑/朱诚如、王天有主编. - 北京:
紫禁城出版社, 2005.6
ISBN 7-80047-505-0

I. 明… II. ①朱…②王… III. 中国-古代史-
研究-明清时代-文集 IV. K248.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46886 号

明 清 论 丛

(第六辑)

朱诚如 王天有 主编

紫禁城出版社出版

(北京景山前街故宫博物院內)

北京恒智彩印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开本 850×1168 1/16 字数 500 千字 印张 25.75

2005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册

ISBN 7-80047-505-0/K·246

定价: 65.00 元



《明清论丛》编辑委员会

主 任 朱诚如 王天有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思治 王钟翰
 刘 潞 肖燕翼
 房德邻 茅海建
 郭润涛 高 翔
 徐 凯 韩大成



紫禁城记

朱诚如

今年适逢紫禁城建城 575 周年，故宫博物院建院 80 周年。明清两代，兴替盛衰。昔日皇帝后妃、王公贵族早已灰飞烟灭，唯紫禁城慕其皇家气势，巍然屹立在京城轴一线。为恢复宫城盛世风貌，国家拨重金大修紫禁城，以光耀我中华文化。感念于兹，特仿范仲淹《岳阳楼记》作《紫禁城记》，抚展思绪。

时值乙酉春，故宫博物院八十华诞。构和谐，国祚昌隆，文衡勃兴。乃大修紫禁城，踵事增华，展康乾风貌旧迹于其上，予遂为文以记之。

予观此皇城胜状，在中轴一线。依燕山，镇永定，绵绵延延，纵横无涯。晨晖暮霭，远缈近形。此则紫禁城之总观也。坊间之赞尽矣。然则北控朔漠，南牵江淮，金元明清，定鼎于兹，观城之情，感而同乎？

观乎紫微禁宫，皇家风华：高墙碧水，拥城览胜；前朝后寝，左祖右社；亭阁轩榭，恢宏轻灵；雕梁画栋，毓秀其中。临紫城也，则有积珍拢萃，世间风物，统合于我，富极而溢者矣。

曩者永乐开基，迁都筑城；孚文奋武，家国继绳；甲申鼎革，宫阙依旧；干戈扰攘，共和弭兵。继而北伐军兴，岁月更替，天下为公，硕彦民莽，体悟祖穹，此功无极！登此城也，则有地高天远，物我两忘，恩绪腾风，其乐陶陶者矣。

嗟夫！士欲袭古文脉之道，求模圣贤善为。嘉矣！非以他嬉，非以自榜，谒殿阁之表，则骄其观；阅制章之里，则傲其悠。是表亦观，里亦悠，然则斯世可逾乎？吾敢曰：领四海之先而先，普九洲之众而众欤！噫！堪盛世，君我共樽！

目 录

谈清史图片与图录修纂	戴 逸 (1)
清代报捐研究	伍 跃 (4)
明代南京七卿年表简述	张英聘 (28)
太祖皇帝钦录及其发现与研究辑录	
——兼及《御制纪非录》	张德信 (83)
从明代法律文化看中华帝国法律的刑事性	
——向杨一凡等教授请教	〔美国〕姜永琳 (111)
明代县衙中的吏书	何朝晖 (129)
明内府杂剧《奉天命三保下西洋》浅探	
——兼及明朝人的下西洋理念	万 明 (140)
明代的自我与社会：以自传文为例	陈宝良 (152)
明代京操班军来源卫所考	
——以川越泰博的研究为基础	彭 勇 (175)
被扭曲与被辱没的历史	
——试论明史观的形成与嬗变	潘星辉 (192)
明代西海蒙古首领火落赤事迹杂考	李文君 (210)
明代通俗小说的书价与读者群	黄 卉 (222)
论清代“大一统”与边疆民族问题	李治亭 (237)
论洪承畴招抚东南与经略西南	刘凤云 (247)
军机处与清代皇权	暴景升 (257)
试析乾隆翻政治成案与治变之道	常越男 (268)
清代国子监的衰落与改制	霍红伟 (282)
内地化与一体化：略论清代藩部地区政治发展的一般趋势	张永江 (298)
清代中原人口北移与农牧经济一体化发展	余同元 王来刚 (327)
从清宫档案解读道光帝即位	郝艳红 (341)

- 评鸦片战争前夕清政府的禁毒政策 朱诚如 张 力 (351)
- 清末正统汉学家的学术二重性 罗检秋 (369)
- 晚清儒学的新趋向与中体西用论的构建
——中体西用理论模式的文化定位 喻大华 (388)
- 皇帝与时代
——读《乾隆帝及其时代》致戴逸先生 瞿林东 (395)
- 明朝档案首次系统公布
——《中国明代档案总汇》评介 李国荣 (397)



Contents

Dai Yi	
How to compile a pictorial book of Qing history	(1)
Wu Yue	
A study of the purchase of an official rank in the Ming Dynasty	(4)
Zhang Yingpin	
A chronological table of ministers of the Six Boards and the censor-in-chief of the Court of Censors in Nanjing of the Ming Dynasty	(28)
Zhang Dexin	
The compilation of the research findings of the Ming Emperor Taizu's recorded utterances ——And a study of "Records of Emperor Taizu's self-examinations for the administration"	(83)
Jiang Yonglin (U. S. A)	
The criminal character of the law of ancient China viewed in the light of the legal culture of the Ming Dynasty ——Wishing to consult Prof. Yang Yifan and others on this question	(111)
He Zhaohui	
The government clerk of a county government office in the Ming Dynasty	(129)
Wan Ming	
A variety play "Zheng He sailed for the West with a large fleet in number of expedition" performed in the palace of the Ming Dynasty	(140)
Chen Baoliang	
An analysis of the relation of the individual to the society based on autobiographies of the Ming scholar officials	(152)
Peng Yong	
A study of sources of the capital guards of the Ming Dynasty ——A study on the basis of researches by Kawagoe yasuihiro	(175)
Pan Xinghui	
A trial discussion on the formation and evolution of view of Ming history	(192)
Li Wenjun	

A miscellany of deeds of the Mongolian chief Huolouchi in Xihai area of the Ming Dynasty	(210)
Huang Hui	
The price of popular fiction and its readers in the Ming Dynasty	(222)
Li Zhiting	
The unification of the whole country and the problem of nationality in the border areas of the Qing Dynasty	(237)
Liu Fengyun	
A discussion about Hong Chengchou's policies on offering amnesty and enlightenment to the southeast provinces and on planning and controlling the southwest regions	(247)
Bao Jingsheng	
Office of the Grand Council of State and the imperial power of the Qing Dynasty	(257)
Chang Yuenan	
Emperor Qianlong took measures to reverse previous political verdicts and changed his ways of thinking about administration	(268)
Huo Hongwei	
The decline and reform of the Imperial College in the Qing Dynasty	(282)
Zhang Yongjiang	
A discussion on the general trend of political development of the northern border areas of the Qing Dynasty	(298)
Yu Tongyuan, Wang Laigang	
The movement of people from the Central Plains to the north and the development of economic integration of agriculture and animal husbandry	(327)
Hao Yanhong	
Emperor Daoguang's enthronement viewed in the light of documents of the Qing Court	(341)
Zhu Chengru, Zhang Li	
A review of the policy of prohibition of narcotic drugs of the Qing government on the eve of the opium Wars	(351)
Luo Jianqiu	
The Dual Academic Character of the Orthodox Sinologists in the end of Qing Dynasty	(369)
Yu Dahua	
A new trend in studies of Confucianism and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theory of Chinese learning as the fundamental structure, Western learning for practical use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388)
Qu Lindong	
The emperor and the times ——Offering my thoughts on reading “Emperor Qianlong and His Era” to Mr. Dai Yi	(395)

Li Guorong

A systematic publication of archives of the Ming Dynasty for the first time

- An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 on “Collection of Archives of the
Ming Dynasty” (397)



谈清史图片与图录修纂*

戴 逸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修纂清史是一项建国以来屈指可数的规模浩大的文化工程。自2002年12月成立清史领导小组和清史编纂委员会，项目正式启动。迄今已是一年零四个月。在这段时间里，清史编纂委员会健全了机构，核定聘请了人员，制订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最为主要的是，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了体例体裁大讨论。先后在北京、上海、广州、大连以及台北汇集人文社科领域的专家，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编纂体例大讨论。在集思广益的基础上，拟定出基本的清史卷次目录，同时也形成了涵盖清史内容的结构框架。

我们现在编写的这部清史有3000万字，分5个部分。第一部分是通纪，通纪类同清朝的断代通史，跨越清军入关之前直至清朝灭亡的时间历史；第二部分是典志，典志即是二十四史中的志，官志、天文志、地理志即属此类；第三部分是传记，传记是纪传体史书中不可或缺的部分，二十四史中任何一部史书都设有传记。史书中可以不设史表，可以缺少典志，但不可以没有传记。第四部分是史表，第五部分就是图录。

收图入史是新修清史的一大创新。图录的作用在于以图明史、以图补史、以图证史，即是说用图录反映人文历史，用图录补充文字历史，用图录形象地表现历史。以往的二十四史没有一部是含有图录的，而且也不存在“图”的称谓。在纂修清史的今天，我们予图的部分以一个正规的命名——“图录”。这一命名绝非我们随意杜撰，自有其历史依据。蔡文姬的父亲蔡邕著有《汝南太守李公墓碑》，其中有“弈世载德，名昭图录”的佳句。“图录”一词最早的出典应在于此。另外，章太炎的《驳康有为政见书》也认定“图录有征”，强调“图录”作为证据的可靠性。基于以上引征，我们命名了“图录”，并设置了图录卷。

新修清史的图录初步拟定10卷。最终图录设定多少卷？要依据图片的价值估量和数量丰薄，斟酌而定。如果图片价值连城，收藏宏富，10卷容纳不下，就可以增加卷次。也许征集选中的图片偏少，不足以支撑起10卷的框架，那么也可以相应地核减卷次。现在初步拟定的10卷篇幅，占有全部清史92卷容量的11%，已经成为清史主体的重要组成部分。

能够收入清史图录的主要应该是具有历史价值、有代表性，并且是纪实性的舆图、图画、照片、文物遗址图像。这些图片应该能够反映清代的历史生活、社会风俗，从而强化新编清史的形象性与真实感。

我已说过，古典的二十四史没有设置图录，但并不是说中国古代没有图。古代中国的图与书往往相提并论，“图”“书”二词并连使用，遂有“图书”一词。此外还有“河图洛书”、“左图右史”的说法。

* 按：本文系戴逸先生在国家清史编委会图片征集与图录修纂会议上讲话的部分摘要。

一些史书也有“图”与“书”的连带表述，《周礼》就记载说：职方司掌管天下的图。《史记·萧相国世家》篇章里记述：汉王刘邦率军攻破秦朝的国都咸阳，许多将领、士兵都急于抢夺金银财宝等财物，而萧何则去收敛秦朝遗留的律令、图书。而正因为图书记载着秦朝社会的方方面面，所以刘邦得以了解天下的险要，查知大众的户口，知晓各地的贫富，明了关中的物产。刘邦战胜项羽可以见证“图”“书”的重要。

二十四史里没有设置图录，的确使人萌生疑虑。司马迁在《史记·留侯世家》曾说：原以为张良的相貌奇伟、身材魁梧，但观看图画之后才知道“张某如妇人女子”。可见汉代之际已经出现图画，然而，司马迁在哪里看到的张良图？又为何编入《史记》？推测其中的原因，我估计最有可能是古代的图和书截然分开。汉代的文字是刻在竹简上，竹简宽度有限，比较狭仄，没法画图。所以我们见到的汉代画图都是以绢为载体的。比如，马王堆出土的图画就画在绢上。竹简与丝绸是无法编为一体的。古代史书不见画图大抵缘于此。但丝绸容易腐烂，难于保存，能够经历时间的消蚀而留存下来的画图为数很少，经考古发现发掘出来的图画就更少得可怜！绢画绘制需要较大的空间，因此，古代画家也把绘画移植到墙壁上，我们称之为“壁画”。地表建筑上的壁画，长期遭受日晒、风吹、雨蚀，难以在数百年后完好保存。湮埋在沙土之下的建筑，尤其是大型陵墓如章怀太子墓、永泰公主墓，倒是能够保存一些壁画。所以，竹简、纸质载体的二十四史没有画图，我估计缘由在此。

但有一点需要说明，二十四史不载画图，并不表明古代史学家忽略画图的历史价值。郑樵《通志》里设有二十略，其中一个“略”称为《图谱略》，专门讲解图的重要性。清代学者章学诚说，天象、地形、舆服（服装）、仪器“难以文字注，绘图以标明之”，阐述了画图的形象性。明清时期，画图逐渐多了起来，而且偏重于插图。四大古典文学名著之一的《水浒传》，配有陈洪绶绘制的插图，成为传之久远的画图版本。插图或者放在书的前面，或者置于书的中间，一章、一卷插入几张画图，附属于文字。这一时期图书表现出文字主干，画图枝叶的特点。应该说设置清史图录是一项创新，是新修清史的一个亮点。清史图录中的图片不像从前附属于文字，不是插图，而是成为主体。图录的图片不是用来说明纪、传、表、志内容的，而是利用整体来表现清代历史。

编纂清史图录是一项创新，没有前人的经验可以参照借鉴，因此要靠我们自己摸索、探讨。这就是一门学问，涉及到整体设计、科学分类、真伪鉴别、严格保管、严谨编纂、贴切的文字说明等一系列的问题。既有技术攻关，也有理论性的规范。我知道前不久在大兴讨论编写总则时，关于图录定位出现了以图证史、以图明史、以图说史的各种说法。这都可以讨论。如今，我们拥有的编纂条件远胜于封建社会文明时代：纸张品质的提高和制版印刷技术的进步，给我们收图入史提供了极大的便利。编纂出版精美、考究的图录已经不再是一件难以实施的事情。此外，图片资源非常丰富，清代纪实性的图画多得不可胜数，舆图、风俗画、肖像画、战图，种类繁多。晚清时节又引进了照相术，图片的摄影便利了许多，大量的晚清老照片汹涌而出，可以用来拼接历史的记忆，复原历史。因此我们决定与时俱进，设置清史图录部分。

照片能够非常真实地反映历史时代的人物、建筑、器物、风俗及场景，关于这方面的图片多来自于晚清之际来华游历的外国人。外国人到中国，对一切都感到惊奇，他们撰写旅游日记，拍摄旅游照片，回国之后出版描述中国社会面貌的图书。许多图书里面附了照片，真实地纪录了当时中国社会的人文风情。我浏览过一本《俄国人在黑龙江上》，里面有反映黑龙江流域达斡尔族、赫哲族的民居及黑龙江自然风貌的照片，非常漂亮。理希霍芬是非常著名的地质学家，在中国居留数年，足迹遍布山西、山东各地，听说他著录了四大卷书，里面穿插着很多具有历史价值的插

图,尤其是详尽的山东省全图。类似的图书不可胜数。晚清之际,许多传教士、外交官、探险家、军官到中国来,回国之后大多数人撰写了回忆录。图录组的刘澍同志前年在英国休假期间收集了很多珍贵的图片。我仔细浏览了她赠送的光盘图片,觉得里面的图非常稀缺,颇有价值。

我们要扩大积累清史图片资源,把收集来的大量图片归集到一个图片库,实现科学的保管利用。每一张图片收录回来,都要注录名称、年代、内容、形制、规格、收藏单位,还要评估图片的价值。这项工作现在就应该开始启动,因此我们请博物馆、图书馆、档案馆等单位给与援助,协助我们建立清史图片库。目前来看,散在各地各处的图片汗牛充栋,无法准确估算。苏州大学图书馆馆长王国平先生,几乎以一人之力花费五六年的时间,收集了5万张清代(不止清代)历史名人图片。我知道,第一历史档案馆有上万张舆图,故宫也有几千张!现在全国还没有一个机构收集这些图片,如果下功夫搞好的话,我们将是全国第一家。

我希望能建立一个容量达10万张以上图片资料库。在广泛收集图片的基础上精选图片,选出比较精彩,具有历史意义,能够反映清代历史的图片上万张。要一边收集,一边编写,用两年时间完成收集,三年时间编纂出来,争取在07年底完成。

现在的这个编写总则,比体例体裁组议定的目录更细化、更具体。但图录组取消了体例体裁组拟定的肖像卷,主张肖像内容打散后分到其他各类里去。这属于学术分歧,我要再阐述一下自己的理由:我认为肖像还是应该集中起来立一卷。所谓肖像是杰出人物的个人像,不是群像。例如清帝狩猎、部落朝拜、信使朝见、接见外藩就不是肖像,而是群像,是千军万马。众多肖像集中起来,其本身就可以自成体系,成为一部清代名人的画廊。清朝很重视肖像画,故宫有很多皇帝后妃的图画。据史载:乾隆时每次征战,为奖励战争中有功的将领,都要“图画紫光阁”。乾隆皇帝亲自写诗作赞,可是现在中南海的紫光阁已经没有功臣图像了。我问过故宫和档案馆的同志,他们也不知道这些图像的下落。这是很可惜的。不过,如果我们努力去寻找,还是可以找到不少肖像的。比如叶恭绰就编过两册清代学者的画册。我们可以把找到的人物肖像与照片,从努尔哈赤开始一直延续到光绪,甚至到溥仪幼年时代。不分类别,一律按照生卒年流水排列。用人物肖像来表明清朝的历史,使人们知道清朝有哪些历史名人,乾隆朝有哪些文臣武将,雍正朝有哪些勋吏封疆,其身高、面像都能够反映出来。可能会有人物缺漏,而且还是非常重要人物,特别是清前期会有很多人物阙如;晚清时期要好些,一些重要人物的肖像,我估计能够找到十之七八。我们要把肖像卷编纂成一个有体系的形象化的清史。我意就在于此。如果把肖像分门别类地打散,编入各个类别中,会产生几个缺点:第一、历史上著名的人物政治人物居多,文化人物居次,其他人物寥寥。如果以类划分,都集中到政治类、文化类里,经济类的人物肖像几乎很少,图录的结构也会因此非常不平衡。政治、军事、文化类的图片极度膨胀,一卷的篇幅都容纳不下,仅仅是政治类恐怕就要有300人,其他类别如民俗类、建筑类,几乎没有肖像。这是非常不均衡的。第二、某些重要人物无法准确划定类别。努尔哈赤、皇太极肯定有肖像,而图录组设置的政务篇是从多尔袞执政开始,加入不进去。划分到军事篇里是绝对不合适的。努尔哈赤、皇太极是皇帝,一定要放到政治卷里。政务篇里设置了太上皇训政,那只是乾隆帝退位时段的事务,那么,本朝前期重要大臣阿桂、兆惠、张廷玉等人如何处置?不能归在太上皇训政里面,因为他们都是乾隆朝前期的人物,时间跨越了半个世纪!将来编纂图录的时候,肯定会发现以类划分将面临无法解决的难题:某些重要人物有肖像,但无法简单地划分为何种类型人物,也就无法恰如其分地放入卷目。我提出设立肖像卷的建议,还可以协商探讨。

清代报捐研究

伍 跃

（日本大阪经济法科大学教授）

始于汉代的捐纳制度作为一种包含着政治、经济、文化等诸多因素的复合体，在清代发展到了顶峰，并且最终地走向了衰亡。这一制度与清代社会有着密切的关系，它不仅关系到它曾经得以生存的母体——清王朝——的消亡和中国传统文官制度的终结，它所具有的特征——官职和任官资格的买卖，却没有随着捐纳制度的衰亡而从历史舞台上彻底销声匿迹，相反，它的阴魂与现今社会中的某些现象仍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实施这一制度的直接原因是清朝中央政府为了解决自身的财政需要，但是它的影响远远超出了财政问题的范围。从文官制度史的角度出发，捐纳制度有这样两层含义。首先，对于一般百姓来说，捐纳制度与科举制度、恩荫制度等一样，是出身入仕、也就是说是进入体制之内、升入上流社会，从而获得享受到各种资源分配的重要途径之一。通过捐纳购入出身资格（例如，监生）一事本身对当时的社会生活和社会意识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其次，对于已经在体制之中的各级官员来说，捐纳制度在某种意义上也是人事制度。包括各级官员的任免升降、勤务考评、奖励处罚以及封赠亲属等在内的几乎所有文官人事管理的具体运作，都可以通过捐纳的方法来进行。在这个意义上，捐纳制度直接影响到当时的社会以及清朝政府赖以对巨大帝国进行统治管理的基础——文官制度。这样，不了解捐纳制度，就不可能很好地了解清代文官制度运作的具体情况和当时的社会状况。

最早注意到清代捐纳问题的是日本学者。1913年，织田万主编的《清国行政法》第6卷出版问世。该书写作于捐纳制度尚未灭亡的时代，具有较强的史料性，并且从捐纳的种类、捐纳的方法和国家的捐纳收入等3个方面对捐纳制度做了简要的说明^①。1950年，年仅29岁的业师许大龄先生发表了力作——《清代捐纳制度》。师首次将捐纳这样一个没有受到当时国内学界重视“书办之学问”的问题科学化体系化，分析论述了这一制度在清朝的沿革、组织、影响等问题。在50余年后的今日，师的研究对清史研究以及中国文官制度史的研究仍在发生着重要影响^②。1963年，日本学者近藤秀树发表了《清代的捐纳与官僚社会的终结》。近藤秀树利用《缙绅全书》等清代职官录的史料，采用统计的方法对捐纳的状况进行了分析后指出，随着捐纳出身官员的增加和科举的魅力日益消失，最终导致了中国传统文官制度的消亡^③。

近年来，随着新史料的大量公开和历史研究在各个领域的深入，为我们将清代捐纳制度的研究推向深入创造了条件。本稿将要论及的是捐纳制度的最初环节——“报捐”，即没有任何官职和功名的报捐者^④是如何按照政府规定的程序进行报捐、取得监生的身分的问题。由于捐纳制度首先是以解决财政问题为目的而实施的，所以小稿还将初步探讨与地方捐纳相关的财政的地方财政问题。此外，由于捐纳又是一种社会现象，所以小稿还将涉及代办“报捐”的商人以及商人的社会组织——行会——的问题，从而对捐纳这种社会现象进行分析。笔者认为，通过上述研究可

以加深我们对清代文官制度和清代社会的认识。以下，首先简要地介绍捐纳的规则——“事例”，然后就中央和地方的报捐进行说明^⑤。

一 “事例”

此处所说“事例”即所谓“捐纳事例”，就是由中央政府正式发布的关于捐纳问题的具体规定。这些事例通常是由户部和吏部联名上奏，在得到皇帝裁可后向全国颁布的。

清初的顺治六年（1649年），中央政府为了筹集军费开始了“捐监”、即捐生资格的捐纳。康熙十三（1674年）、十四（1675年）年，为了筹措镇压三藩之乱所需的经费，开办了包括知县等实际官职在内的捐纳。根据学者统计，在康熙一朝就开办了大小捐纳四十五次^⑥。以后，随着捐纳收入在国家财政中所占的重要性不断提高，清政府开始对以往因事开例的政策进行了某些调整。乾隆元年（1736年），乾隆皇帝即位伊始，在下令停止各项捐纳的同时指出：“夫议捐纳者，未尝不出于士子之口。而留生童捐监一款，是士子首以捐资为进见之始。”乾隆皇帝的意图十分明显，就是为了保留“生童捐监”。结果，“生童捐监”被做为经常性捐纳项目固定下来^⑦。乾隆九年（1744年），鉴于直隶和山东一带发生旱灾，开办了旨在筹措赈济经费的直赈事例。根据这一事例，除了可以报捐监生，以及同知和中书等官职之外，还可以捐纳贡生和封典等项目。乾隆十年十月十日，由于当地的旱情已经缓解，“赈务俱已完竣，水利工程办理亦有头绪”，乾隆皇帝在上谕中指示大学士鄂弥达等人商议停止直赈事例的时间和具体办法。御史杨开鼎在得知乾隆皇帝的上谕之后上奏说：

直隶捐款现在奉旨令大学士等酌定期限停止，原所以慎重名器。但贡生与监生同为士子上进之阶，非捐纳职衔可比。且捐贡例无铨选，不碍正途，应请酌留。至封典，孝治攸关。但身沾一命之荣，皆思显扬其祖父。况所给只属空衔，与实授官职有间，亦请酌留。

大学士们经过商议，认为杨开鼎提出的保留与“实授官职”无关的捐纳贡生和捐纳封典等项目的建议切实可行，于是向乾隆皇帝建议：“应如所请”。据此，乾隆皇帝下令，将捐纳贡生和捐纳封典等项目“令户部入于捐监案内一体办理”。这样，贡生和封典等项目的捐纳作为与“实授官职”无关的经常性捐纳项目固定下来^⑧。从此之后，“事例”就分成了“现行事例”和“暂行事例”。这两种事例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现行事例

“现行事例”亦称为“常例”，即常年开办的捐纳，旨在筹措经常性经费。乾隆十年以后，随着捐纳的不断扩大，“现行事例”的项目也逐渐增加。清末的“现行事例”包括以下项目：

捐加级记录	捐复降革留任	捐复降革离任
降革加五捐复	捐复原衔	捐入补班
捐复原资	捐免坐补	捐免试俸
捐免实授	捐免保举	捐免考试
捐离任	捐职衔	捐封典

捐分发^⑨

由上述项目可以看出，“现行事例”与“实授官职”无关。报捐者可以根据“现行事例”中“捐职衔”项下的规定报捐监生和贡生的身分，成为“例监生”和“例贡生”，也可以报捐与行使职权无关的职衔（亦称虚衔）。现职官员除了可以根据“现行事例”捐纳职衔、封典之外，还可以通过捐纳取消行政处分、获得加级记录。在任期未满之前急于离任他往的现职官员可以根据“现行事例”的有关规定纳银后离任。可以援引“现行事例”捐纳的包括有现职官员，候选官员和候补官员，以及希望得到监生和贡生出身的“俊秀”。

（二）暂行事例

与常年举行的“现行事例”不同，“暂行事例”是在一定时期之内开办的捐纳事例，其目的是为了筹措军费、工程费、赈灾费等项特定经费，亦被称为“大捐”。例如：康熙十九年（1680年）开办的贵州捐纳事例，雍正八年（1730年）开办的广西开垦事例，乾隆七年（1742年）开办的乐善好施例，二十二年开办的河工事例，道光十三年（1833年）开办的筹备经费事例，咸丰元年（1851年）开办的筹饷事例，光绪十年（1884年）开办的海防事例等均属于“暂行事例”。清末，由于中央政府的财政日益困难，尽管捐纳收入在政府整个财政收入中所占比重已趋减少，但是中央政府仍然依赖捐纳筹集经费。所以，名义上虽然称为“暂行”，但实际上已经是经常性的捐纳。例如，清末影响最大的筹饷事例原为解决太平天国问题而开办于咸丰元年，以后几经延长，一直延续到了光绪五年，前后将近30年。

“暂行事例”与“现行事例”的不同除了开办时间之外，报捐者根据各种“暂行事例”的规定可以捐纳郎中以下京官和道员以下外官的任官资格。在这个意义上，“暂行事例”与“现行事例”相比，在更大的程度上扩大了捐纳的范围，也使捐纳这一原本着眼于财政的措施与文官的铨选制度发生了联系。

“暂行事例”与“现行事例”的另一不同是对报捐者资格的限制。可以援引“暂行事例”报捐的仅限于现职官员和已经拥有做官资格的监生和贡生。一般人在原则上不具有援引“暂行事例”进行捐纳的资格。但是，这一原则上的规定实际上并不能阻止这些人援引“暂行事例”报捐。在开办“暂行事例”、即“大捐”的时候，一般人可以先根据“现行事例”的规定报捐监生或贡生的资格，然后再根据“暂行事例”报捐所需要的官职。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捐纳官职是从报捐监生和贡生的资格开始的。

无论在“现行事例”还是“暂行事例”中，对于报捐者的年龄没有明确具体的规定。在实际中通行的是如下规定^⑩：

捐生须及岁也。除无关铨补之虚衔、贡监，幼止一岁，亦准预捐。若各项候补候选实官，虽不禁捐，亦准注册，然非年满二十，例不开选，亦不分省。故廿岁方合例也。

根据这一规定，关于报捐者年龄没有任何限制，哪怕是一岁的孩子也可以报捐虚衔、贡监生以及实际的官职。只是对于报捐官职的人来说，在他们年满二十岁以前，不能进入铨选或补缺的程序。当然，对于为了将来下场应考而报捐了监生和贡生的儿童来说，事实上当然不可能立即下场应考。例如，在光绪十六年十月编纂的《造送浙江赈捐第十三次请奖各捐生履历银数底册》中就赫然列有报捐了监生的浙江省嘉善县出身的张宗浚，时年3岁，属于报捐者中的年龄最小的。

包括他在内的 10 岁以下的儿童共有 11 人,报捐的项目除了有“监生”、“十成监生准予一体乡试”、“国子监典籍衔”和封典等^①。

在本节的最后,还想强调一下关于贡生和监生报捐者参加考试的问题。通常,报捐之后领取了执照的例贡生和例监生可以进一步报捐实官或者虚衔,从而走上任官入仕的道路。同时,由于他们在身分上仍然属于生员,所以例贡生和例监生的身分并不妨碍他们根据规定参加考试。实际上,最初开办贡生和监生的报捐就是为了让之人越过县试和府试,直接参加乡试。乾隆元年(1736 年),清朝政府再次强调了例监生可以参加乡试。在一些执照上甚至明确写明:“该生一面交银,立即将部照并监照各一张填名给领,准其一体乡试。”^②即便是依靠捐纳已经得到官职的人也可以参加乡试或会试。清末的“清流名士”李慈铭就是其中一例。咸丰八年(1858 年),李慈铭报捐了贡生和太常寺博士的职衔,随后又报捐了郎中,于同治二年(1863 年)分发户部学习行走。以后,他离开京师,于同治九年(1870 年)在浙江乡试中举,光绪六年(1880 年)中进士后以户部郎中原资即用,官至山西道监察御史。为了做官而“正异两途并用”的情况在清代咸丰年间以后屡见不鲜^③。但是,对于已经拥有例贡生和例监生身分的人是否可以参加县试和府试却没有明确的规定。因为,对于童生来说,参加县试或者府试就是为了获得参加乡试的资格。而对于已经成为生员的例贡生和例监生来说已经没有必要再参加为了取得生员资格的考试。实际中也曾出现过想参加县试和府试的例监生由于不满被地方官拒绝而上告的事例^④。这种“正异两途并用”的情况表明,直至科举被正式废除时为止,对于已经拥有一定的学识、又已经报捐了监生的一部分人来说,科举仍然是出身立世的重要途径。也就是说,无论是科举还是捐纳,这两条道路最终都是为了做官。如果不能充分利用这两条道路,对自己来说无疑是一种损失。因此,包括李慈铭在内的一部分例贡生和例监生为了能够满足自己任官入仕的目的不放过一切可以利用的机会。

下面,根据史料的记载对报捐的具体手续进行说明。

二 报捐的手续

报捐既可以在京师进行,也可以在地方各省进行。京师的报捐由主要户部主管,地方的报捐则主要由各省的布政使司主管^⑤。

(一) 京师报捐

户部在统辖全国捐纳事务的同时,还具体管理京师的捐纳事宜。户部中设有由户部尚书直属的办理捐纳事务的具体机构——捐纳房。该房的司官编制为满汉各 6 名。根据规定,捐纳房不设专官,这满汉共计 12 名的司官由尚书从户部的郎中、员外郎、主事以及小京官中指名兼任,任期二年。实际上办理各项具体事务的是胥吏。根据规定,捐纳房“额设”经承 4 名、贴写 16 名。此外,经承 1 名可以推荐“帮办稿件贴写”2 名、贴写 1 名可以推荐额外贴写 1 名。这样,除了定额的 20 名胥吏之外,捐纳房原则上还可以有不超过 24 名的额外胥吏^⑥。

下面,根据《户部则例》和其他史料中的有关规定,具体说明在户部报捐的具体手续。

①具呈

报捐者首先要以“呈文”的形式提出捐纳的书面申请。在呈文中要开具姓名、籍贯、年龄、身高、容貌、身分以及三代的姓名。报捐者在向户部提交呈文的同时,还必须提交证明自己身分